

第八章 奖惩

第三十六条 总务处（后勤服务中心）配合学生管理部门对学生在公寓的生活表现进行记录，各二级学院依据记录情况，按《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生德育记实考评细则》规定赋分。

第三十七条 违反本规定，总务处（后勤服务中心）依据《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生违纪处分条例》向相应部门通报，由相应部门给予处理。

第三十八条 学生对学校公寓管理服务的意见和建议应通过合法、正常的途径和方式反映。如住宿人员对日常记录上报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向总务处（后勤服务中心）申诉。

第九章 附则

第三十九条 本规定由总务处（后勤服务中心）负责解释。

第四十条 本规定从发布之日起实施，原管理规定同时废止。

浙江水利水电学院 学生公寓文明寝室检查办法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有关工作要求，培养学生良好的生活、卫生习惯，根据学校《文明寝室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》《文明寝室建设工作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目的

通过对寝室卫生管理、文明行为习惯、寝室文化氛围等方面的检查，提升学生“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”的能力，培养学生良好的品格、操守、信仰，全面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，促进学生健康成长成才。

二、内容

“浙江水利水电学院文明寝室标准”涉及内容见附件 1。

三、检查

（一）检查组织

1. 二级学院自查组：由各二级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负责，成立相应检查小组。

2. 日常检查组：由总务处公寓服务中心负责人任组长，公寓服务中心巡管员、社区老师为成员。同时，可邀请二级学院分管公寓辅导员参加。

3. 学校检查组：由总务处、学工部牵头，保卫处、各二级学院分管学生工作负责人组成。

（二）检查安排

1. 二级学院自查：

由各二级学院检查组自行负责，不定期开展本学院的学生寝室卫生检查工作。

2. 周检查：

由日常检查组负责，每周检查一次，覆盖到全校所有学生寝室。

3. 月检查：

由学校检查组负责，每月抽查一次，覆盖到全校 50% 的学生寝室。文明寝室检查评分表见附件 2。

四、奖惩

（一）学校组织的周、月检查结果由总务处每月汇总、公布，并抄送学工部、各二级学院党委（党总支），按相应规定分别计入学生个人、班级、班主任、辅导员的相应考核中。

（二）根据每月统计成绩，评定“星级寝室”“示范寝室”，并作为“文明寝室”评比的重要依据。

（三）对获得“星级寝室”“示范寝室”“文明寝室”等荣誉的学生寝室，学校给予一定奖励。

（四）一学年内查处到大功率及违章电器寝室，“示范寝室”“文明寝室”评比一票否决。

五、其它

1. 毕业年级学生所在寝室，在全员外出实习无人在寝住宿期

间可申请免检。详见附件 3。

2. 对卫生成绩有异议的寝室可在成绩公布后 2 日内到总务处公寓服务中心申请核查。

3. 本办法由学工部、总务处负责解释。

4. 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开始执行。

5. 原《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生公寓文明寝室检查办法》（浙水院〔2013〕44 号）同时废止。

附件：1. 浙江水利水电学院文明寝室标准

2. 浙江水利水电学院文明寝室检查评分细则（含评分表）

3. 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生寝室免检申请及评定规定

附件 1

浙江水利水电学院文明寝室标准

为进一步优化育人环境，创建文明和谐校园，营造整洁、干净、舒适、安全的寝室生活环境，培养学生良好的学习、生活和卫生习惯，特制定本标准。

一、进门过道干净整洁，矮柜、吊柜、挂衣杆无积灰，衣物悬挂整齐有序。

二、卫生间墙面、镜面、洗手台洁净，洗刷用品摆放整齐。地面干净无积水，厕所蹲坑无污渍，垃圾桶及时清理。

三、室内通风好，空气新鲜，无异味。墙面无蜘蛛网，地面干净无杂物。

四、床单抹平，被子叠成方块型，枕头置于被子上，床帘挂起，床上衣物、物品摆放整齐有序。

五、桌面整洁，书本摆放有序，床梯踏板无灰尘，人离时椅子置于桌下。

六、阳台玻璃移门洁净明亮，地面干净无杂物、无卫生死角。

七、寝室无违章使用大功率电器、私接乱接电线、网线、吸烟、养宠物等违规违纪行为。

八、节约水电，爱护公物，不拆卸门窗、移门，不在寝室墙面桌面乱贴乱画。

九、勤洗衣物，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。

十、寝室文化布置高雅、舒适、美观，气息浓厚。

附件 2

浙江水利水电学院文明寝室检查评分细则

为规范学生公寓管理，维护学生公寓良好的公共秩序，提高学生寝室文化生活，增强学生讲卫生、爱劳动的文明行为，培养学生自我约束、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意识，营造卫生、安全、文明、和谐的寝室生活、学习环境。根据《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生日常行为规范》《浙江水利水电学院文明寝室标准》《浙江水利水电学院学生文明寝室检查办法》，现结合我校公寓管理实际制定本细则。

学生寝室卫生检查评分实行 100 分制：每单项检查可超出扣分，但扣分不得超过每大项总分，违规违纪为额外扣分项，分值在总分中扣除，但不得超 100 分。

一、门厅 10 分

(一) 要求：1. 寝室门无乱贴海报无不文明张贴物，整洁干净，雨伞放置于室内，门外无垃圾堆放。2. 矮柜、吊柜无灰尘、上面物品摆放整齐有序。3. 挂衣杆上无积灰，衣物悬挂整齐有序。4. 过道地面清洁干净无污迹、积水、无痰迹、无杂物。

(二) 扣分标准：1. 寝室门有乱贴海报、促销信息及不文明张贴物、雨伞、垃圾乱堆楼道一项 -2 分。2. 矮柜、吊柜不干净、物品堆放杂乱一项 -3 分。3. 挂衣杆有灰尘、衣物摆放不整齐一

处 -2 分。4. 过道墙面、地面不干净、垃圾桶垃圾溢出一处 -3 分。

二、卫生间 20 分

(一) 要求: 1. 洗手间台面及洗脸盆、洗物盆洁净、洗漱用品摆放整齐, 镜面整洁无污迹、卫生间地面干净无积水, 毛巾等生活用品统一摆放整齐。2. 浴室地面干净、淋浴喷头按规定摆放, 墙面瓷砖整洁干净。3. 厕所蹲坑无异味, 无发黄发黑, 地面干净, 垃圾桶内垃圾及时清理。

(二) 扣分标准: 1. 洗手间台面、镜面、墙面、地面等不干净; 毛巾无序摆放不整齐一处 -2 分。2. 浴室地面不干净、淋浴喷头未按规定挂放、墙面不干净一处 -2 分。3. 厕所垃圾桶垃圾溢出、墙面、蹲坑、地面不干净一处 -2 分。

三、整体空间 40 分

(一) 要求: 1. 寝室内空气清新, 无异味。2. 室内墙体干净整洁无涂画, 无促销信息及不文明张贴物, 无蜘蛛网, 室内灯管吸顶扇无积灰。3. 寝室内物品摆放整齐有序。4. 地面清洁, 无泡沫板、无污迹痰迹或积水, 无烟头果壳、废纸、杂物、垃圾, 鞋子摆放整齐有序未超出床铺外侧、垃圾桶内垃圾及时清理等。5. 书本及生活用品有序摆放, 格内无灰尘, 书桌整洁有序。6. 人不在寝室时椅子置于桌下。

(二) 扣分标准: 1. 寝室内有异味 -3 分。2. 墙面不干净、有不文明张贴物、有蜘蛛网一处 -2 分。3. 寝室杂物乱摆乱放一

处 -3 分。4. 地面不干净有泡沫板、痰迹、积水、污迹; 鞋子乱摆乱放; 垃圾桶垃圾溢出 (地面很干净, 使用泡沫板, 鞋子有序摆放超出床铺外, -5 分; 地面干净, 鞋子有序摆放超出床铺外, 垃圾桶溢出 -10 分; 地面较干净, 鞋子无序摆放超出床铺外, 垃圾桶溢出 -15 分; 地面不干净, 鞋子乱摆乱放, 垃圾桶溢出 -20 分。)5. 书架上书本、物品摆放无序, 桌面不整洁一处四人间 -2.5 分、六人间 -1.5 分、两人间 -5 分。6. 人离椅子未置于桌下、椅子乱堆衣物、使用吊椅一处四人间 -2.5 分、六人间 -1.5 分、两人间 -5 分。

四、卧寝 20 分

(一) 要求: 1. 床单抹平, 被子统一叠成方块型, 枕头置于被子上面, 床帘挂起, 床上衣物、物品摆放整齐有序, 空床位无堆放杂物。2. 床梯踏板整洁无灰尘。3. 非墙面外、外蚊帐杆处无乱挂乱放现象。

(二) 扣分标准:

四人间: 1. 床铺被子未统一叠放、床帘未挂起、衣物、物品乱堆乱放、空床位有杂物堆放一处 -2.5 分。2. 床梯踏板不整洁一处 -2.5 分。3. 非墙面外床架、蚊帐杆乱挂衣物一处 -2.5 分。

六人间: 1. 床铺被子未统一叠放、床帘未挂起、衣物、物品乱堆乱放、空床位有杂物堆放一处 -1.5 分。2. 床梯踏板不整洁一处 -1.5 分。3. 非墙面外床架、蚊帐杆乱挂衣物一处 -1.5 分。

二人间: 1. 床铺被子未统一叠放、床帘未挂起、衣物、物品

乱堆乱放、空床位有杂物堆放一处 -5 分。2. 床梯踏板不整洁一处 -5 分。3. 非墙面外床架、蚊帐杆乱挂衣物一处 -5 分。

五、阳台 10 分

(一) 要求: 1. 移门玻璃明亮整洁, 无灰尘污渍、无糊纸及贴物。2. 阳台墙角墙面无蜘蛛网。3. 阳台地面干净, 无卫生死角, 拖把摆放有序。4. 阳台无杂物, 鞋子摆放整齐有序。

(二) 扣分标准: 1. 移门玻璃不明亮有灰尘、污渍一处 -2 分。2. 墙角、墙面有蜘蛛网 -2 分。3. 地面不干净、有卫生死角、拖把摆放无序一处 -2 分。4. 阳台地面及空调外机洞有杂物堆放, 鞋子晾晒时摆放无序 -2 分。

六、违规违纪 (100 分内上不封顶)

(一) 要求: 1. 寝室内严禁违章使用大功率及违章电器、私拉乱接、使用明火器具、带危险品进入寝室。2. 寝室内严禁留宿外来人员、男女生窜楼, 严禁晚归和不归。3. 寝室内严禁养宠物, 严禁吸烟。手机充电后及时拔掉电源插头。4. 使用完吹风机及时拔掉电源插头, 严禁在寝室内开设小卖部、散发传单, 进出寝室注意关好寝室门。

(二) 扣分标准: 1. 使用大功率及违章电器、私拉乱接、使用明火器具、带危险品进入寝室一项 -10 分并开具违纪记实卡。2. 养宠物、吸烟 (按每个烟头 5 分扣分) 一项 -5 分并开具违纪记实卡。3. 晚归不归、散发传单、在寝室内开小卖部、留宿外来人员、男女生串寝、钥匙插门上一项 -5 分并开具违纪记实卡。

4. 手机充电器未拔、吹风机插头不拔、不及时关门一项 -5 分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南浔校区书院由多个二人间寝室合为一个套间的户型, 其门厅、卫生间为公共区域, 需寝室成员共同负责整理, 套间内寝室共享此区域内的卫生评分情况。

扣分项目	扣分标准		
	四人间 寝室	六人间 寝室	二人间 寝室
一、门厅（10分）			
①寝室门有乱贴海报、促销信息及不文明张贴物、雨伞、垃圾堆放楼道一项	-2		
②矮柜、吊柜不干净、物品堆放杂乱一项	-3		
③挂衣杆有灰尘、衣物摆放不整齐一处	-2		
④过道墙面、地面不干净、垃圾桶垃圾溢出一处	-3		
二、卫生间（20分）			
①洗手间台面、镜面、墙面、地面等不干净；毛巾无序摆放不整齐一处	-2		
②浴室地面不干净、淋浴喷头未按规定挂放、墙面不干净一处	-2		
③厕所垃圾桶垃圾溢出、墙面、蹲坑、地面不干净一处	-2		
三、整体空间（40分）			
①室内有异味	-3		
②墙面不干净、有不文明张贴物、有蜘蛛网一处	-2		
③寝室杂物乱摆乱放一处	-3		
④地面不干净有泡沫板、痕迹、积水、污迹；鞋子乱摆乱放；垃圾桶垃圾溢出	一般差：-5；差：-10；较差：-15；很差：-20；		
⑤书架上书本、物品摆放无序，桌面不整洁一处	-2.5	-1.5	-5
⑥人离椅子未置于桌下、椅子乱堆衣物、使用吊椅一处	-2.5	-1.5	-5
四、卧寝（20分）			
①床铺被子未统一叠放、床帘未挂起、衣物、物品乱堆乱放、空床位有杂物堆放一处	-2.5	-1.5	-5
②床梯踏板不整洁一处	-2.5	-1.5	-5
③非墙面外床架、蚊帐杆乱挂衣物一处	-2.5	-1.5	-5

扣分项目	扣分标准		
	四人间 寝室	六人间 寝室	二人间 寝室
五、阳台（10分）			
①移门玻璃不明亮有灰尘、污渍一处	-2		
②墙角、墙面有蜘蛛网	-2		
③地面不干净、有卫生死角、拖把摆放无序一处	-2		
④阳台地面及空调外机洞有杂物堆放，鞋子晾晒时摆放无序	-2		
六、违规违纪（100分内上不封顶）			
①使用大功率及违章电器、私拉乱接、使用明火器具、带危险品进入寝室一项	-10 并开具违纪纪实卡		
②养宠物、吸烟（按每个烟头5分扣分）一项	-5 并开具违纪纪实卡		
③晚归不归、散发传单、在寝室内开小卖部、留宿外来人员、男女生串寝、钥匙插门上的一项	-5 并开具违纪纪实卡		
④手机充电器未拔、吹风机插头不拔、不及时关门一项	-5		

备注：

- 文明寝室检查评分实行100分制，每单项检查可超出扣分值，但扣分不得超过每大项总分。
- 违规违纪为额外扣分项，分值在总分中扣除。
- 整体空间中有关地面不干净等的扣分标准为：一般差(-5)地面很干净，使用泡沫板，鞋子有序摆放超出床铺外；差(-10)地面干净，鞋子有序摆放超出床铺外，垃圾桶溢出；较差(-15)地面较干净，鞋子无序摆放超出床铺外，垃圾桶溢出；很差(-20)地面不干净，鞋子乱摆乱放，垃圾桶溢出。
- 南浔校区由多个二人间寝室合为一个套间的户型，门厅、卫生间为公共区域，需要寝室成员共同负责整理，套间内寝室共享此区域内的卫生评分情况。

附件 3

浙江水利水电学院 学生寝室免检申请及评定规定

为调动广大同学参与文明寝室建设的积极性，增强同学自我约束、自我监督、自我管理意识，创建规范、整洁、优雅的学习生活环境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一、免检寝室适用对象

本规定适用于毕业年级在外实习期间，无人在寝住宿的学生寝室。

二、免检寝室申请资格

1. 寝室内家具、生活用品按要求摆放，规范合理。
2. 寝室布置力求整洁、舒适、高雅。
3. 寝室氛围健康向上，自觉遵守作息时间，具有良好的卫生、生活习惯。值日制度健全。
4. 寝室卫生成绩保持优良。

三、免检寝室确定程序

1. 由寝室成员自愿向公寓服务中心递交“免检寝室申请书”。
2. 申报后，由二级学院分管公寓辅导员、生活区学生管理委员会成员、公寓服务中心社区老师组织检查，检查成绩达到 90 分及以上，且成绩始终能保持良好状态，公寓服务中心予以确认。

3. “免检寝室”申报后，由各二级学院学生会和生活区学生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，其它寝室有权监督举报。如发现不符合“免检寝室”要求的，公寓服务中心将及时核实并给予警示，对于受到两次警示而不整改的寝室将取消免检资格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凡已经申报并确认为“免检寝室”的，不能参加星级寝室、示范寝室、文明寝室的评比。